

变调的 恋曲

琼瑶
心著



124
703

变调的恋曲

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

(京)新登字 172 号

变调的恋曲

琼瑶心著

中国文联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)

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经销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5.25 印张 2 插页 86 千字

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0 册

*

ISBN 7-5059-0919-3/1·651 定价: 3.65 元

内 容 介 绍

这是发生在两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的爱情故事。

王秀菁是一个刚刚步入社会的大学生。她俊美、迷人，具有一般女孩子那种温柔敦厚的气质。在一次画展上，她与美术工作者吕克谦邂逅相遇。彼此一见倾心，双双坠入爱河。短短的两个月相处，他们便“私订终身”，无可辩驳的向亲友们展示：他们是未来的夫妻。

吕克谦的父母早逝。他的胞兄吕克刚是吕氏家族中的重要人物，如今继承父业在闽南经营一家旅游公司，富甲一方，颇有业绩。

按说，克刚和克谦这两兄弟，一个做生意，一个画画，互不干扰，本可以相安无事，平静地在一个屋檐下生活了。

但是，自从秀菁闯进了吕家大门，情况突然发生了变化，一泓清水霎时泛起了层层涟漪。克谦和秀菁演奏的那支恋人曲也变调了。

吕克刚魁梧的身材，有力的臂膀和潇洒的风度，充分显示出男子汉的特有魅力，尤其是他对秀菁的无微不至的关怀的百般亲昵，更使秀菁昏昏欲醉，禁不住方寸大乱。而此时此刻的克谦，却一心一意埋头画画，对秀菁的感情日益冷淡、疏远，甚至绝口不提和秀菁的婚事。为此，秀菁的感情受到了极大的伤害。

她在痛苦中彷徨，在道路上踟蹰。

起风了，漫山遍野的草木不停地摇晃。

秀菁用力地拢一拢遮住前额的长发，却怎么也摆脱不了克刚的身影。

她要静一静，想一想，从克刚和克谦这两兄弟中作出最后的选择……

目 录

第一章	闽南的老家	1
第二章	烟雾中的双眸	25
第三章	寂静大地	44
第四章	婚事	57
第五章	车祸	77
第六章	走向温暖的世界	90
第七章	方寸大乱	106
第八章	让命运之神来安排	126
第九章	变调的恋曲	139

(一)

闽南的老家

那是一幢两层楼的古老建筑，灰石砌墙，蔓藤攀缠，四周簇拥着参天古木，浓荫密布，在夏日中，单是远望，就足够令人心神清爽了。夏季的绚丽阳光，穿透叶缝，洒了一屋顶的金黄，使这幢古意盎然的宅第，更增添几许温馨与亲切。

2

打从上路开始，秀菁的一颗心始终悬着。说真格的，她长到这么大还是头一遭对即将面对的事情有这么严重的得失心。身旁的克谦神情专注地紧握方向盘，静默无语地在两旁车阵呼啸而逝的公路上往南疾驶。

到闽南是一段漫长的路程，克谦早已向她说过，从阳平出发，起码要坐上三、四个小时的车程才能到达他那位于湛蓝岸边的家。公路两旁的风光固然秀丽迷人，但她一想到此行是去他家被“相亲”的，就浑身不自在起来。克谦虽然一再向她保证，他已在家人面前为她塑造了良好的形象，而且也论及婚嫁了，但是她仍然为了这一趟“丑媳妇见公婆”而忐忑不安。

当然，以秀菁的外貌来说，她是对自己满有信心的。她生于阳平乡下，也在阳平长大，直到上大学才离开故乡踏入万丈红尘的省城，在那里她认识了克谦。算一算自从他们在画展邂逅结识，进而坠入爱河以来，前后不过短短的两个月而已，但他们已深深被彼此所吸引，几乎是形影不离。

在这两个月的亲密交往中，他们很少像热恋中的情侣一般动辄吵架，感情始终是水乳交融的。秀菁具有一股女孩子特有的温柔敦厚的气质，本身又是学文的，所以仿佛什么天大的事都不能轻易触怒她。至于克谦，他是艺术工作者，本身对于美有强烈的敏感度，因此当他第一眼看到秀菁时，整个人都被她特有的女性的温柔之美所震慑，特别是她那

头乌黑亮丽的云发，以及两片引人遐思的丰唇，叫人想一亲芳泽。

克谦从小在闽南一片最南端的半岛上长大，他家是半岛上的旺族，在旅游业鼎盛的南部拥有“吕氏家族企业”，富甲一方。克谦只有一个哥哥，而这个人她早有耳闻，是旅游业界的知名人物，不但如此，他的桃色绯闻更是多得令人不敢恭维。当然，这一切都仅止于传闻，她不能太早下定论，得等正式见了面之后才能证实。此行唯一较令她松口气的是，克谦的亲人多在法国和香港两地，所以她可以不用担心面对三姑六婆的评头论足，就如同克谦去她家时一样。

前几天，她先带克谦回阳平见过家人了。说起她的家人，其实她只有一个老爸和几个交往不是很热络的亲戚而已。那天大家见了克谦，都留下十分良好的印象。这个结果是秀菁预料到的，因为论外表，克谦的艺术家气质及俊美的脸庞，早已收服大半人心；再论他的家世，更是令人刮目相看，她的亲友们没有一个不注意到他是吕氏家族企业的二少东。所以，在女方这边，他们的婚事很顺利的赢得大家的赞同。

下了省级公路之后，他们乘的小车，颠颠簸簸地驶在一条山路上。她望着克谦的侧影，心中勾勒着他那居山面海的家，还有那个名叫吕克刚的大哥。这两兄弟，一个做生意，一个画画，所从事的行业是多么的不相同。一想起这一位风流

成性的大哥，秀菁心中不自主地悸动起来，克谦曾说过，自从他父亲去世以后，克刚就一肩挑起照顾他的责任。虽然大哥性好女色，但这么多年来，大哥总是很照顾他，绝不打马虎眼。克谦又说，克刚虽然以长兄如父的态度管教他，但绝不是拿权威来压他，而且他自己本身仪表气度都是人中之杰，自然令人心生敬畏。

克刚对克谦的教育计划也早就成竹在胸。在他们的母亲也过世之后，家计全落在克刚身上，他里外兼顾，全权成主，一直觉得肩上的担子太重了，所以他早已下决心，等克谦一毕业，就要他立刻加入家族企业，共同经营吕氏企业集团。

但是，克谦对于哥哥的善意安排却反应冷淡，他对于商界的铜臭气味十分反感，他说那些俗物会令他的美感窒息。这一趟他带她同行回家，名义上是安排他们的婚事，骨子里，克谦无非是想多一个人壮声势，来对抗克刚对他前途的安排。

“你还好吧？”克谦打破沉默问道。

秀菁对他扮了一个鬼脸，代替她的回答。

“紧不紧张？”

“怪紧张的！”秀菁坦承不讳。“你大哥会不会瞧不起我这个没见过什么世面，又没什么家世背景的乡下人？何况要在你家待上整个夏天！”

“当然不会。”他展现一种肯定的笑容鼓励她，他原本英俊的脸庞就更迷人了。“我不是告诉过你了吗？我大哥听我口头介绍你之后，就对我这位‘未婚妻’兴致勃勃，也就是说他很愿意见你。”他对她温柔地笑了笑，然后执起她的手说：“我到现在还不太敢相信你就快成为我的妻子！克刚一定会羡慕死我了！”

尽管克谦百般的赞美哄她，她仍然不能排除内心的不安。“你确定我会受欢迎吗？”

“那还用说吗？”克谦自信十足地说：“我不是已经告诉过你几百遍了吗？”他偏过头来，抛给她一记夸张的笑容，然后又专心地开车。

“他……他是不是跟你一样？”秀菁嗫嚅地问，一副不大把握的样子。“我是指长相方面。”

克谦猛摇着头，以他独特的方式坦率的大笑。“不一样喔！他可没有我这么帅！”

“喔！我懂了，你真是帅呆了！”

他们同时大笑出来。克谦的自信令秀菁觉得有趣，不过，他的话或许是真的，因为同一个家庭要生出两个像克谦那么好看的人，实在很不可思议。

克谦的五官略带孩子气，他那一头黑发有着自然的卷曲，配上他那对澄澈的眸子，令人不由自主地想亲近他，但是双眸下却配着高挺的鼻梁，还有性感的下巴，整体配合成

一张极富吸引力的脸庞。撇开外表的魅力不谈，他的个性开朗，总是笑脸迎人，再加上家境富裕，所以他似乎很少碰到令他发愁的事情，除了目前这一桩事关前途的选择之外。这一次，他可不像其他事那么顺利了，他要面对的是操家计大权的哥哥，克刚可不是省油的灯，他可需费一番心思才能说服他。

“不过，他也不算丑。”克谦笑咪咪的继续说：“我们吕氏家族的男人都是很有魅力的，我老哥身边的韵事从来没有间断过。”他捏捏她的小手，意味深长地眨眨眼。

秀菁皱了皱眉头，看来自己是猜错了。在她的心目中，她一直将克谦的这位大哥假想成一个严肃、保守且一丝不苟的中年商人，大概是因为克谦常戏称他为“家里的老头子”才使她有这种错觉。

“我……我倒没朝那方面想。”她脸上一片飞红，难为情地说。这样倒令克谦大笑起来。

“我也不希望你朝那个方面去想。”他告诉她。“你太嫩了，不用怕，克刚比较适合那些情场老手，比方说是欧爱雯那一类型的女人。”

秀菁好奇地问：“谁是欧爱雯？”

“这位欧小姐是我们吕氏家族企业的千金小姐，她是一个精力旺盛，不好惹的大小姐，我看她唯一的长处就是拥有一个多金的老爸而已。不过，说起来，我们两家也算是世交，

爱雯一毕业就选中克刚，认定他是未来女婿的第一人选。”克谦咽了一下口水，尖酸地说：“可惜她老一点。”

“呸！”秀菁忍不住笑了起来，转头瞥了一眼他轮廓美好的侧面。“你这样说不太厚道哦！”

“或许是吧！”克谦不以为然地回答。“其实爱雯还曾经是个风光的校花呢！”

他咧嘴一笑，若有所思的沉默了半晌。良久，他忽然腾出一只手握住她，语重心长地说：“克刚不是一个安于婚姻生活的人，我觉得他的运气实在没有我好。”

克谦得意地扮了个鬼脸，继续专心看前面的路况。

“既然克刚不爱结婚，她为什么要逼他呢？如果是我一定会嫁给别人向他示威！”

“天下女人心是差不多的，爱雯的确是嫁给别人了！”克谦以很冷淡的口吻说着。“几年前她嫁给一个姓白的外籍老头，所以她曾冠夫姓叫做白欧爱雯，使用这姓名好一阵子。”

“喔，原来如此，我没想到她已经结婚了。”

“后来又离婚！”克谦轻描淡写的补充道。

秀菁好奇地望着身旁的克谦说：“你好像对爱雯不是很有好感，对不对？”

克谦听了忽然笑了起来。“是不喜欢！”他坦承道：“而且也不希望看到她进我们吕家大门。不过，这不是我个人喜不喜欢所能决定，说不定哪一天，她真的会冠上吕氏的夫姓，

然后开始在大厅

然后开始在大厅里紧追着克刚喊打。哈！哈！哈！”说毕，克谦夸张的大笑三声。

“怎么会呢？一般的家庭暴力都是丈夫打妻子的，如果是太太打丈夫的话，岂不是太新鲜了！”秀菁也忍俊不禁了。

“你说得没错。”克谦装出一副懊恼的样子，接着又说：“不过，我了解我大哥，爱雯若想得到我大哥，恐怕只得诉诸暴力！”

两人同声大笑，一路上笑声不断。

* * *

克谦曾说过，他和克刚出生地也不相同。克刚是在北方出生的，儿时受过大时代的灾难，在襁褓中就随着父母颠沛流离，还去过香港，直到念完小学才来到闽南。而克谦则是土生土长的，因为和大哥年纪差一大截，所以妈妈在世时候对他疼爱有加。

片刻之后，前方不远处隐约可以看到一座古老的深宅大院，不必克谦介绍，她知道吕家的老家到了。车行渐近，也逐渐看清这幢大宅第的全貌。

那是一幢两层楼的古老建筑，灰石砌墙，蔓藤攀缠，四周簇拥着参天古木，浓荫密布，在夏日中，单是远望，就足够令人心神清爽了。夏季的绚丽阳光，穿透叶缝，洒了一屋顶的金黄，使这幢古意盎然的宅第，更增添几许温馨与亲切。

思想至此，秀菁也衷心盼望屋里的主人也是这么亲切和蔼的。

“看！我甜蜜温暖的家就快到了！”克谦喃喃地自语着，话里蕴含着丰富的情感。

这时，秀菁突然领悟到，克谦和哥哥尽管在事业上的快择有很大的歧见，但他的根始终是在闽南的老家。她望着他眼中闪烁的兴奋神色，她明白那不是任何女人所能挑起的，包括她自己。她发现这一刻，她完全被克谦冷落了。

秀菁噓了一口气，轻声说：“好美的房子！”

克谦侧过脸来，嘴角浮现一丝缥缈的笑意，双眼炯炯有神，但不是因她而有的。

“好美的房子！”他复述她的话，然后又转回头，把车停了下来。他跨出车，双手插进裤子口袋，又仰头看了一会儿，才绕过来帮她开车门。

他们跨上台阶，还没走到门口，门就打开了，一位妇人连走带跑的出来迎接他们。她脸上挂着微笑，两眼闪着激动的泪光。

“克谦！你总算回来了！”她的语调十分慈祥。

“张妈，太好了，一回家就看到你。”克谦赶前握住她的手，双眼充满孺慕之情。

他们自顾地嘘寒问暖了好一阵子之后，才发现有一个旁人存在，于是克谦忙着当介绍人。

“秀菁，这位就是张妈，她在我们家当管家已经好多年了，我从小就是她看着长大的，她可比谁都了解我喔！对不对？张妈！”

张妈露出和蔼的笑容望着她。秀菁也点头致意，很客套地说：“很高兴认识你。”

克谦拉着她的手，示意她向前告拢，然后笑盈盈地说：“张妈，你看，我是不是带了一个美娇娘回来？”他的声音里，充满着柔情：“她姓王，名字叫秀菁。”

“真是个漂亮的小姐！”张妈不住地点头称许，含笑的双眼显示她有肯定克谦的好眼光。

秀菁难为情地笑着，不知应如何回应这样的恭维。克谦直笑得合不拢嘴，一时之间，三个人只是面面相视而笑，不知下一步要做什么。

张妈笑着对他们两人说：“你们快进来吧！克谦！还不快请王小姐进来坐。”

“对啊！我都乐昏头了！”克谦顽皮的自嘲道。

“知道老太太来了吗？”

“奶奶！”克谦大吃一惊，将手放在额头上，做出头疼的表情。“唉！她来多久了？”

“昨天才到的。”张妈说道：“你大哥没有告诉你这件事吗？”

“他没讲。这个狡猾的……”他保留的停了一停，又问：“克

刚知道奶奶要来吗？”

“我看他可能也不知道。”张妈说：“你也知道你奶奶的脾气，她总是喜欢说来就来，制造一点惊喜。”

“说得也是！”克谦同意他的判断。“不过，我倒希望她选其他的时间来，这下可好了！”

他叹了口气，转过身来，一手搭在秀菁的肩上，带着她踏上台阶。“来吧！秀菁，该来的躲不掉，来见见我的家人吧，虽然比预期中多。我原先也不知道她会选择这个时候来。”

这种情况令本来一路紧张到底的秀菁，更加不安了。首先要通过他哥哥那一关已经够教人着慌了，现在又中途杀出一个程咬金——一位难缠的老人，真是叫他心神不宁。

“我担心……”她嗫嚅地问。

克谦摇摇头，随即给她一吻来鼓励她。

“今天你是贵客，”他在她耳际安抚她，“老祖母会收敛一些。”

“克谦……”

“嘘，别再说了！”他又深情地吻了她。

他一手推开大门，差点儿撞上正走出来的人。

“克刚！”

那人微笑地看他们，优雅地侧过身，让出路来。他伸出手紧握克谦抬起来的左手，深邃的双眼充满喜悦。秀菁发现他的眼神散发着一股成熟男人的自信，但最吸引人的是他圆

润优雅的谈吐。

“见到你回来真高兴！”他的声音满富情感，但表达得却是极为含蓄。

“这位就是秀菁，你大概也猜到了吧！”克谦告诉他，一面在她手心用力一按，仿佛要加强她的信心。

“秀菁，这是我的大哥克刚。”

那一对自信的眸子立刻转移到秀菁身上。他伸出修长而坚实的手握住她的纤纤玉手，眼中流泄着倾慕的神情。

“秀菁！”他重复念着这个名字，雄浑的声音令人心神荡漾。他有礼貌地问：

“容我称你秀菁吗？或者我应该比较正式的称你为王小姐？”

“噢，不用客气，叫我秀菁就行了。”

她觉得舌尖僵硬，几乎不听使唤，不安的心绪升高到顶点。虽然早知道会晤克谦的大哥免不了会紧张，但是此刻的不安似乎并不这么单纯。

的确，以通俗的审美眼光来看，他是不及克谦英俊，但不可否认的，他全身散发着一股独特的气质，使人不由自主地受到他的吸引。他的额头高耸，唇型鲜明，给人第一个印象就是聪明绝顶；再往下看，他生得一副修长却结实的体格，配合内在焕发出来的气质，更显示出他个人对事业的绝对自信。整体而言，眼前的这一位大哥令秀菁联想到森林中的